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DA 亿达
YID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億達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9)

進一步延遲末期股息的派付日期

茲提述(i)億達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之二零一七年年業績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有關(其中包括)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有關延遲派付末期股息的公告(「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而未有另行界定的詞彙與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所披露，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股份人民幣8分的末期現金股息(「末期股息」)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末期股息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

然而，由於需要更多時間安排從中國匯款至香港，本公司估計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而非於該公告所披露的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或前後派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所述所有其他與派付末期股息有關的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億達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姜修文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姜修文先生、陳東輝先生、馬蘭女士、于世平先生及鄭曉華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趙曉東先生、陳超先生及王剛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偉明先生、郭少牧先生、王引平先生及韓根生先生。